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页次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1

关于202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2 - 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432022262003474

报告名称: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200462_G01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3 月 23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徐菲(110002430916),
签字人员:
温博远(110002433542)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200462_G01号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的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信邦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建立健全必要的内部控制系统并保持其执行的有效性、确保上述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信邦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发表意见。

我们的审核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信邦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建立和执行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由于任何内部控制均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错报发生但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程度的降低。

我们认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邦集团在上述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本报告仅供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菲

中国注册会计师：温博远

中国 北京

2022 年 3 月 23 日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一、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一)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2. 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4. 规范本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1. 合法合规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2.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3.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4.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一) 控制环境

1. 治理结构

公司股权结构较合理，有效地实现股东之间相互制衡的作用。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并引入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加大外部监督作用。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制度化的建设，加强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通过外部监督和内部治理的双重效应，公司具备了持续规范发展的基础。实际工作中，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各自的议事规则和各自的工作细则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2. 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发展战略需要，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选举了独立董事；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业务性质和职能设立了智能汽车装备事业部、战略事业发展部、财务管理部、人力行政部、信息化发展部等多个具体职能部门。部门设置和职能分工符合内部控制相关规定的要求，并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调整。各部门均能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正常运作。

3. 人力资源

公司在人力资源战略与规划、招聘与辞退、培训与人才发展、薪酬与福利管理、绩效考核、员工关系等都制定了与之匹配的政策与流程，并持续优化。同时，公司为了激励员工更有创造性、更积极、更高效地工作，对公司表现突出的骨干员工，除了薪酬福利之外，公司额外给予一定的股份激励。

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续）

（二）风险评估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制订战略规划与经营计划时，对公司所面临的内外部风险等均进行充分的评估，并制定和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同时公司定期审视经营计划、了解工作进度以及下一步行动，制定相对应策略，加强内外部风险的管控，确保公司经营安全。同时，依照公司各项管理控制制度，对风险指标实行实时监控，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跟进，将公司承担的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三）控制活动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措施，主要包括：授权审批控制、预算管理控制、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资产管理控制、合同管控制理等。

1. 授权审批控制：公司有完善的授权审批控制体系，明确了分级审批权限范围以及授权程序与责任等规则，包含了采购、用鉴、请款、合同类、行政类等公司业务流程，从交易类型、交易金额范围、审批层级等出发，对公司业务授权审批体系进行明确和规范。确定了各部门负责人、公司领导、总经理在经营方针、合同审批、物资采购、薪酬调整等公司重要事务的审批权限，同时也规定了经办人员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各种事项的审批权限。
2. 预算管理控制：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财务决算方案等财务预算制度，并规定预算审批职责。明确规定了公司通过定期召开预算执行分析会议，通报预算执行情况，研究、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3. 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公司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和内部牵制制度，通过权力、职责的划分，制定了各组成部分及其成员岗位责任制，以防止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划分职责权限，合理分工，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个人的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资产保管、监督检查等。

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续）

（三）控制活动（续）

4. 会计系统控制：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制订了适合公司的内部会计管理规范和监督制度，明确权责划分及相互制约机制等内容。统一公司内部会计政策和会计科目，规范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和方法，以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
5. 资产管理控制：公司已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对固定资产的采购申请、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6. 合同管理控制：公司已建立了合同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对合同审签过程中的各部门的职责，并对合同履约/变更/解除、合同纠纷处理、合同存档等进行了控制。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持续不断地识别、收集、整理与归纳来自内部与外部的各种信息，建立了横向和纵向相互通畅、贯穿整个公司的信息传递渠道，确保与公司经营管理相关的各种重要信息在公司内部得到有效传递。

此外，公司也重视外部信息沟通，明确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信息对外披露的职责，同时，公司积极与行业协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等进行信息的沟通和意见反馈，并将有价值的信息提供给公司管理层，为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五）内部监督

内部监督是指公司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的缺陷，及时加以改进。公司的内部监督主要通过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内部监督机制的持续、有效运行，合理保证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内部控制的政策和程序能够得以一贯、有效的维护并实施。

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续）

（五）内部监督（续）

1. 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查阅账簿等其他会计资料，对公司的计划、决策及执行进行监督，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

2.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机构，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内部控制制度，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三、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制度、关联方交易控制制度、生产管理制度、采购付款管理制度、销售收款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整个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制度体系。

三、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续）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续）

主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如下：

2. 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相关的经济活动事项均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牵制及审核制度，确保公司财务活动的合法运行。

公司根据各岗位的不同分工，制定了详细的岗位责任，以记录所有真实交易、及时详细地反映各种财务信息、计量交易的价值、确定交易期间、在会计报表中真实地表达交易和披露相关事项，对交易成果进行预测、分析和考核。财务部门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3. 关联方交易控制制度

公司为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诚实守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其中包含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以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检查制度。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4. 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为确保按时完成销售订单并顺利交货，从生产订单计划、物料计划、领料流程、工序流程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确保生产制造部门高效生产、安全生产、节约成本，并按生产订单计划按时生产出合格的产品。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5. 采购付款管理制度

公司对采购材料、设备、耗材等方面从申请、审批、采购、验收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在进行供应商选择时，从价格、质量、渠道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了适当的选择，对于单笔大金额的采购还要求采用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从而保证了采购商品的价格和品质。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三、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续）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续）

6. 销售收款管理制度

公司对设备和智能工具的销售从合同/订单签订、出货、开票、收款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订单时，从客户规模及实力、客户预算、客户提出的技术可行性、结算方式等方面审核，防范销售收款的坏账风险，同时定期汇总和跟进长期未完结的订单，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7. 现金管理制度

针对现金的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现金管理制度，包括现金支出、库存现金、现金盘点、现金支付等方面。公司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做好现金管理工作，确保公司现金的使用符合合规性、安全性的原则，确保公司现金的安全保管。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8.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公司已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对固定资产的采购申请、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三、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续）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续）

9.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配套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包括招聘与辞退、发展与培训、薪酬福利管理、绩效考核、员工离职和档案管理等。同时，公司为了激励员工更有创造性、更积极、更高效地工作，对公司表现突出的骨干员工，除了薪酬福利之外，公司额外给予一定的期权激励。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10. 合同管理制度

针对合同的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合同管理制度，包括合同履约、变更、解除、合同纠纷处理、合同存档等方面。公司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做好合同管理工作，确保公司合同管理工作合规、合法进行。公司在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三、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续）

（二） 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完善措施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于2021年12月31日公司较好地执行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效果较好，未发现重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的统一部署，全面深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工作，继续提高企业风险控制管理水平：

1. 不断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培训学习力度，切实提高其风险防范意识，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2. 组建内部审计部门，并确保不断提高内部审计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确保内部审计真正起到良好的监督作用。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能，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并加以改进，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四、 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范围、程序和方法

（一） 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制定的相关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作为内部控制的评价依据。

（二）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生产管理、销售收款循环、采购付款循环、现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合同评审管理等。

（三） 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按照内部控制评价计划采用查阅相关内部控制法规、制度及公司管理文件、询问相关人员内部控制流程、以及分析内部控制的环境及其风险等方法，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活动进行了解、识别内部控制风险、检查内部控制活动实施的有效性。

五、 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公司已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涵盖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该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有规范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能够较好地防范、发现和纠正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健康、有序进行。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不断发展，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梳理业务流程，完善内部控制政策与程序，使公司所有单位和经济活动在公司内部控制框架内健康运行，以保障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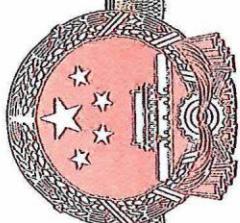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年3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8-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事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解散及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事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需要办理的其他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登记机关

2022年02月11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00040958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会计司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20年11月10日 第四二二

会计司

当期位置：首页>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569382C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6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55878705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72629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5UN3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5641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077032916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65949223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5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07703227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3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3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25794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356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附件下载

从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处进入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2020年11月03日

c_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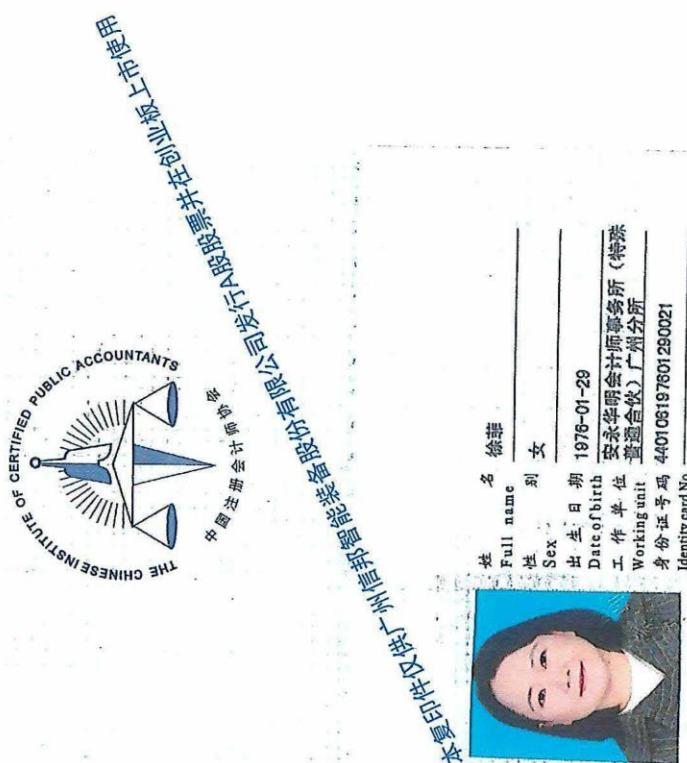
【大 中 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址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1 沪ICP备0502860号
技术支持：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监测评价司，财政部税政司，财政部关税司，财政部关税司，财政部关税司

政府网站
电话



年 度 检 验 登 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余菲(110002432746),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工资检查, 通过文号: 岳注协(2018) 58号。

3-2-4-20

6

年 度 检 验 登 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伟(110002432746),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工资检查, 通过文号: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132号。

8

年 月 日

9

<p>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p>	
<p>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复印件仅供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p>	
<p>*复印件仅供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p>	
<p>姓 名 温博远</p>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2-18
工作单位	受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40711198202184238

